

证券代码: 873867

证券简称: 长江能科

主办券商: 国泰海通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调整情况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议案。现根据公司实际发展及未来规划,公司拟对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发行方案中涉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投入募集资金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 调整前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用于投资以下项目等用途: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 额(人民币/万元)
1	年产1500吨重型特种材料设备及 4500吨海陆油气工程装备项目	10,096.65	10,0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	7,343.76	7,300.00
3	营销中心建设	5,149.91	5,1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7,691.19	7,600.00
合计		30,281.51	30,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全部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方式自筹解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如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当时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等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规定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认真分析，并编制了《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分析报告》，认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能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二）调整后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用于投资以下项目等用途：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 额（人民币/万元）
1	年产1500吨重型特种材料设备及 4500吨海陆油气工程装备项目	10,096.65	10,0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	7,343.76	6,000.00
合计		17,440.41	16,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全部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方式自筹解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如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当时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等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规定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

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认真分析，并编制了《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分析报告》，认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能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二、履行程序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投入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7月07日